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感激生命

一、活着真好

活着真好

东北的冬夜奇寒无比，呵气成霜。

电影散场了，人们裹着厚厚的棉衣、棉帽从俱乐部里涌出来，所有人的眉毛、胡子和露在帽檐外面的头发丝儿，都变成了清冷的白色，那是凝结的冰霜。

当时我只有九岁，正拽着爸爸的衣袖挤在人群里。那一天其实一切都普普通通，我东张西望，感觉很好玩：大家都是白眉毛、白头发，像童话人物。忽然，我心中一紧，一个念头撞上心头：童话中的人是不会死的，我们却不然——

那么，我，必定有一天将要死去？！

这个念头紧紧攫住了我，我变得极其不安。看着周围的大人们不同的表情与面容，看着他们若无其事地谈论着电影中的情节，谈着他们熟悉的某个演员，我不禁悲从中来：他们，难道都没有意识到，终有一天这里的每一个人，正走得好好的每一个人，都会不存在了吗？……

现在想来，一定是电影中最后那个悲壮的镜头影响了我：红色娘子军连的指导员被绑在大树上，脚下是敌人燃起的熊熊烈火。他从容赴死，临终前还喊着：共产党万岁！毛主席万岁！……

九岁的我，就这样第一次想到了死的问题。

那几天，我像着了魔一样，终日心事重重，又不敢对父母说，因为这太荒唐了。

有一天我在厨房洗碗，听到爸爸、妈妈和姐姐笑语喧哗。我却想着，终有一天，我会和他们天人永隔，再也见不到面！

我忍不住泪如泉涌……

事隔二十多年，童年的许多事早已淡忘。但这一幕就好像发生在昨天。

其实，那一天我所觉悟的，不是死，而是生。

我的“重大发现”把自己都吓着了：我活着，活着的感觉太好，太让人恋恋不舍，以至于无法想象这一切美好的感觉终将化为乌有！

我想，大约每一个孩子在长大的过程中都会面临这一刻。

这是生命中重要的一刻，它意味着，你长大了，你意识到自己的存在了，你学会享受生命、留恋生命了。

大学毕业时，同学们怀着感伤的心情纷纷在毕业纪念册中相互留言。许多忧伤的、勉励的话都记不得了，但是一个活泼的女生写下的四个字让许多同学至今难忘。那四个字是：

——活着真好！

又是十多年过去了。不管是开心还是痛苦的时候，这四个字总会调皮地跳进我的脑海，歪着头冲我眨着眼睛：嗨，活着真好，不是吗？

活着，你可以在妈妈辛劳了一天之后，冲一杯清茶奉上，在妈妈欣慰的眼神里体味浓得化不开的亲情；

活着，你可以为人女、为人妻、为人母，在每个人生的角色中体味爱与被爱的幸福；

活着，你可以把你的所思所想表达出来，不管别人是赞赏还是反对，你

都可以享受那种思想冲撞的激动和快意；

活着，你可以有机会与你的亲人荣辱与共，与你的朋友和同事声息相通，与匆匆的路人擦肩而过——你可以细细感受他们的善良、美好，感受他们的喜怒哀乐，感受他们的勃勃生机；

活着，你可以夜半不眠，和全世界的球迷一起看足球世界杯，一起欢呼一起浩叹，为中国足球总是冲不出亚洲一起长歌当哭，一起恨铁不成钢；

活着，不会辜负晴空丽日、月白风清；

活着，才能去沧海扬帆，去九天揽月，去听空山鸟语，去寻觅大漠孤烟；

活着，可以在浩如烟海的书籍中，求索上下千年旧事、纵横万里云图，可以将活在一千多年以前的李白引为知音，可以和重洋隔阻、呼吁反对战争反对环境污染的索菲娅·罗兰同仇敌忾；

活着，每一天的生活都不一样，眼瞅着这个世界日新月异，一天比一天惊叹于人类无所不能的智慧：因特网联结到了你家中的电脑，苏格兰人“克隆”出了叫“多利”的小羊，机器人“深蓝”赢了国际象棋的天才卡斯帕罗夫，“探路者号”飞行器在火星上绊了个跟头又爬了起来，华裔科学家何大一发明的“鸡尾酒”有可能治愈世纪绝症爱滋病……

嗨，活着真好，不是吗？

一件大事发生了

二十年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一个孩子从呱呱坠地到走进大学、或是走上社会，意味着一代人的成长。但是，对拥有上下五千年历史的中国来说，二十年只是一瞬。

从1978到1998这“一瞬”，中国发生了数千年未有之大变局。

二十年改革，使“白发三千丈”的中国，忽地变作了一个生机勃勃、又有点心神不定的半大小子。

匆匆二十年，中国人的脚步变得匆匆。

许多人忙碌得恨不得把夜晚变成白天，电话线忙碌不堪，而递送信件电报的绿衣使者闲了起来——人们没时间写信、没时间读书、没时间闲聊、没时间听音乐会、没时间陪陪年迈的父母，甚至，许多人也没时间结婚、没时间生孩子了。

我也曾经宣布没时间生孩子。

三年前，以为是胃病严重发作而去看医生。医生描了一眼化验单，轻描淡写地说：“你怀孕了！”

我大吃一惊，第一个念头便是：孩子，我太忙，实在要不起你！

那会儿，我刚刚被单位从北京外派到上海，参与创办一张新的报纸，每天从早到夜，满脑子的版面、稿件与标题，实在没有这个小人的预留空间了。

于是，我站到了一位慈祥的老军医面前，请她帮我解决“问题”。

她问：为什么不要这个孩子呢？

我说：太忙，没做好要孩子的准备。

她慈爱地笑了，说：“如果所有的人，都是准备好了再生孩子，这个世界的人口将减少90%。”

她又轻轻问了我一句话，便让我的决心土崩瓦解：

“这次不要，也许你一辈子都不会再有孩子了，你真的想好了吗？”

明知道她对每一个不想当妈妈的人都问同样的问题，我还是如雷轰顶地呆了一呆。然后，我转身走出了医院……

那是个初春的上午，脆薄如纱的阳光中，已渐渐有了暖意。

到了秋天，我匆匆地离开办公室的电脑，走进待产室……

经过一场生死搏斗，女儿终于在傍晚的余晖里进出了第一声啼哭！助产士小姐把婴儿粉嫩的脸庞凑近我的耳朵，让我倾听——

那真是世界上最美妙的歌声呵！

孩子，你知道吗？世界上每一个母亲在这一刹那间涌现的爱怜、欣悦、骄傲，是无法言说的。

哦，还有你的爸爸，他整整一天没有离开电话机，打了几十个电话，向所有的亲友美滋滋地宣告：“太阳出来了！”

从这一天起，孩子，你的生命、你的命运、你的成功与失败、你的喜悦与愁苦，就和你的父母气息相通、血肉相连了。呵，岂止是你的双亲，还有你的爷爷、奶奶，外公、外婆，你的叔叔、姨妈，将来还有你的老师、同学、朋友、同事……你将给大家带来多少快乐和惊喜啊！

女儿的出生，使我体味到了血脉传承的神奇、创造生命的神奇。我至今仍觉不可思议：在我的腹中安然度过40周之后，她居然会从一粒小珍珠，长成这样一个精巧、细致、色色俱全、会哭会笑的小人儿，成为从我爷爷、以及我爷爷的爷爷那里延续下来的生命链条中的小小一环。

亲身经历着生命奇迹的发生，由不得反复咀嚼起血脉传承的神秘，甚至对我素未谋面的爷爷、以及爷爷的爷爷一往情深起来。

我为孩子买回一本《成长纪念册》，她甫一出生，我便事无巨细地往册子上记录。这册子的第一页，便画着一棵“家族树”——这棵树枝叶繁茂，每一枝都代表着我女儿的一位长辈，从她的曾祖父母、曾外祖父母，一直到她的父母。

为把这棵“家族树”画得圆满，我煞费心思，曾经专门打长途电话寻“根”。因为我对她的曾祖父母、曾外祖父母都一无所知。

当我把我从未见过面的爷爷和奶奶的名字填进“家族树”时，很有一些儿激动。他们已经从这个世界上逝去三四十年了，然而，我怀中这个小小婴儿的身上，仍然流着他们的血液。

本世纪初，我的爷爷和奶奶从贫困的乡村，移民于新生的商业都市上海，繁衍出一个三四十口之众的大家庭。本世纪末，他们本该落户北方的曾外孙女，又出乎意料地降生在这个重新急切地走向世界的大都市——多么奇妙的巧合！

其实，不独是我的女儿。每一个生命，都是诞生于亘古洪荒的生命链条中奇妙的一环。每一个人，对于这个世界而言，都因了他在绵延无尽的生命链条中的不可替代，而显得举足轻重。

太阳出来了——每个孩子都是父母的太阳，每一个生命的诞育，都是神圣而重大的历史事件。

孩子，千万不要妄自菲薄呵？

我一直是个没有家谱的孩子，这件事曾让我有点儿沮丧。

我姓李，这真是太乏味了。几年前，有一次全国普查姓氏，最后宣布，李姓已经超过张姓，成为中国人数最多的姓氏。提及此事，凡是姓李的，都有那么点沾沾自喜。我却闷闷不乐——物以稀为贵啊，姓了李，只好泯然众人矣！我有同学姓“逢”、姓“励”，就好生让我羡慕，据说那都是能数出先祖来历的。

倒并非希图成为什么王侯贵族的后代，只是想让自己成为一棵有根的小树。

我问过我爸，指望听点祖上的传说。结果，他数到他自己的父亲，便再也数不上去了。我爷爷只是个苏北海边的穷孩子，目不识丁，六岁闯荡上海滩，潦倒过，也暴发过。暴发的时间很短，没来得及续他的家谱。

中国人过去有续家谱的习惯。一般是某人陡地辉煌之后，生出光宗耀祖之心。原就有家谱的，要重新修订装裱。没有的，从此造作出一本来，一代一代地数上去，总数得出个有头有脸的来。

比如唐朝，天子姓李——这是李姓如此泛滥的重要原因。在中国历史上，唐朝着实太亮眼了一点，皇帝招摇得老把自己的姓氏胡乱赐给功臣、宠臣，甚至臣服的蛮族首领，往往使得那一族民众相跟着首领，统统姓了“李”（我疑心这大约便是我这“李”姓的来历）。

大唐天子本是有少数民族血统的，可是他偏攀了遥远的、赫赫有名的道教先师老子为老祖宗，因为老子姓李名耳。连带着，道教也跟着沾了光，在唐朝，隐隐然有点国教的地位了。还有那著名的杨贵妃，她的先祖其实是隋朝的皇亲国戚，在和李氏的争斗中掉了脑袋。他哪里想得到，后来老李家终于得了天下，他的曾孙女更和李氏的后人相亲相爱？

最著名的、一代代没怎么传走样儿的家族，要算孔夫子的后裔了。从两千年前春秋时代的孔夫子，传到现在，七十多代了。姓孔的碰了面，不必介绍，单看名字，当中嵌的是“祥”还是“令”，便知道彼此的辈份。

这够多么有趣！

先不管每个家族修家谱的初衷是什么，至少它达到了一个目的，它告诉子孙：你的一生不仅仅是属于你自己的，你的善与恶、功与罪，都关乎一个家族的名誉。

在旧时，对一个人最严重的惩戒，甚至不是杀头流放，而是死后不入家谱、不进宗祠，不能享用子孙的香火。

家谱的扩张，便是族谱，再扩张，便是县志、省志乃至中国历史。所以中国的地方志特别厚重。我走到一处，总喜欢借人家的地方志看，那地方的地杰人灵，便能一目了然。

以现在的眼光来看，这未免太过沉重了。

捧读家谱，你会感觉到：千百年来，生命是如此稠密地缠结在一起。你好像能听到你一千年以前的祖先的呼吸，他仿佛正拈须注视着——他的多少多少代孙儿或孙女——为你的喜悦与成功微笑，为你的哀愁与失意叹息。

生命是有迹可循的，中国人的生命，更有一份与生俱来、拂之不去的责任。这责任里所包容的，并不全是沉重，更有生的趣味与美妙——这是我对我那莫须有的“家谱”的“读”后感。

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悲欢故事。中国的先人们聪慧而执着，他们一代一代地整理、丰富着自己的家谱，用文字把每一个生命都栩栩如生地记录在案，

让每个家族的后人都清晰地看到，自己的血液是怎样从古老流成新鲜，看到自己生命的来龙去脉。每一个人对国家对民族的些许贡献，都会被他的后人视为传奇故事，在蒲扇摇出的轻风、紫砂壶溢出的茶香里，被骄傲地、如数家珍地讲给小孙子听。

可以说，中华民族强大的凝聚力，有一股便源出于此。

有一天，我下班回家，老爸笑意盈盈地拿出一封信给我看。原来，他在家乡的一位老友，在一番奔走探访之后，终于考证出老爸的祖父、曾祖父及外公、曾外公的姓氏与事迹。老爸放下了一件大心事，好像重新出生了一回。

我也松了一口气，看来，我不再是来无影、去无踪的一缕轻烟了，我的树就此生了根。

偶然

站在闹市的街口，看着熙来攘往的人群；挤在人头攒动的公共汽车上，默数着在站口上上下下的人流——这时候，也许你很烦，心情不好。但是，仔细想一想，你会不会也生出些许温暖的感觉呢？

你周围的这些人，脸上可能都没有笑容，他们在匆匆地上班或是回家。然而，他们和你一样，是你的同类；他们心底里一样有爱、有向往、有秘密。给他们田野和新鲜的空气，他们也一样会欢叫一声，发足狂奔。给他们空山鸟语、清泉飞瀑，他们一样会蹑足倾听，浅吟低唱。或许就在那一刻，你们正和你想着同样的心思。或许给一个机缘，你们会成为莫逆之交。

地球上拥挤着 50 多亿人，中国最大的财富更是“人口众多”。1995 年 2 月 15 日，在北京诞生的赵旭，使中国人口达到了 12 亿之众。你能想象出 12 亿和 50 亿意味着的庞大吗？

再去郊外、去山林、去江畔海边走一走。那里，在人类之外，还有一个更加生动、更加丰富、更加庞大的生命世界呢！

清晨，你蹲在青草地上，别去管露珠湿了你的鞋，你听到生命的吟唱了吗？折断的青草在你的脚下呻吟，薄雾沾湿了蜻蜓翅膀，它只能低低地傍着草尖飞。蚍蜉儿的鸣叫一声低似一声，它们唱了一夜，快要睡着了。一不留神，纺织娘拖曳着绿纱似的长裙从你眼前掠过。瓢虫们贴着草根儿，用短短的触角警惕地探寻着四周。而那一堆小小的新土，是蚂蚁最新的劳作，它们刚刚又在这里选了个窝，正忙忙地乔迁。蚯蚓拱动着钻出泥土，沉着地爬进雏菊的暗影中去。蜜蜂“嗡嗡”地彼此呼叫着，一个消息正在它们中间迅速地流传：枣花开了！枣花开了！……

这么一小片不起眼儿的草地，就是一个多么精彩的生命舞台呵！

究竟有多少个生命共同生活在地球上，我不信有人能统计出来。天上、地下、水中，大到抹香鲸、非洲象，小到各种细菌，地球上生命的数量简直就是个无穷大！

但是，貌似无穷大的生命群体，细究根源，都是由无数个“偶然”构成的。

第一次知道生命的奥秘，我想每个人都会震惊。

在几十亿个精虫的奔跑中，只有一个最后赢了，钻进了卵子的心脏。那电光火石的一刹那，你诞生了，其余的精子都颓然逝去，尽管有的离第一名可能仅差不到一眨眼的功夫。你说，你生命的开端，是不是很精彩，很偶然？

可是，此前还有过无数“偶然”呢，无论哪一个出了岔子，你就不会存在了。

我爸爸跟我说过我爷爷和我奶奶的故事。

我爷爷当年曾是一个大官僚的司机。到了娶妻成家的岁数，一个乡下小伙子不敢高攀，他相中了这家一个相貌平平的丫环，便托一位老妈妈去说合。谁知老妈妈耳背，把人名儿给听错了，去找了那家最漂亮能干的一个丫环，其地位、性格，有点像《红楼梦》中的晴雯。而对“晴雯”，我爷爷根本不敢有“非份之想”。更意外的是，那“晴雯”竟应承下来。这一来，我爷爷自是喜出望外。于是，“晴雯”成了我奶奶。

我的天，这太玄乎了！

要是那老妈妈耳聪目明，要是我奶奶再心高气傲一些，这段婚事不就擦肩而过了吗？——再退一步，要是我爷爷始终在乡下种地，那么，他更不可能遇上我奶奶。他们不结婚自然不打紧，可是，那不就把我爸和我们姐妹、甚至我女儿给活活耽误了吗？——我爸爸以及我姐姐和我自然不存在，而我的女儿更是无从诞生！

当然，那样的话，会有另一群人生下来，传宗接代。

一个老妈妈听错了一句话，却安排下多少生命的横空出世，又阻断了多少生命的出生可能呵！她哪里想得到，她懵懵懂懂之中，掌握着许多生命的生杀予夺大权。

那么，还有我爷爷和我奶奶之前呢？还有我爷爷和我奶奶之后呢？这一根长长的生命链条，是多少偶然串结而成的呢？

生在世上的，是你、是我，而不是他、或她——是谁选择了这一切？是谁选择了你和我？

古人常说：造化弄人——一句话逼出多少无奈和感慨！

再往上想，生命的起源本就是极大的偶然，如果地球不是恰好离太阳不远又不近，而使得地球上的温度不冷又不热，氧气不多又不少，生命怎么会在地球上落地生根呢？太阳系九颗行星，火星、木星、金星一直到冥王星，都是死寂一片，只有地球上热热闹闹，不是太稀罕难得的一件事吗？

好好品咂生命给予我们的甜酸苦辣诸般滋味吧！

——说不定，被“偶然”剥夺了出生权利的某个“人”，正在某个遥远的所在，羡慕地看着你呢！

缘结今生

我极欣赏鲁迅，他的赤子之心，他的横眉冷对，他的俯首甘为孺子牛。

但是鲁迅在今天不太有人缘儿，更多的人喜欢鲁迅的弟弟周作人：从容、恬淡，游刃有余，得饶人处且饶人。

不知道多少次我得唇枪舌剑和别人辩论，为了维护鲁迅：你们说他尖酸刻薄？那叫爱之深责之切！你们说他小题大作？那叫见微知著、鞭辟入里！你们说他无情无趣？你们知不知道，鲁迅曾经半夜三更去攀厦大的围墙，只为了寄一封给许广平的信，为了让这封刚刚写好的信能被早班的邮差拿走！……

罢了，再怎么激赏鲁迅，我也不可能和他生活在同一个时代。我只能遥遥地追慕他那管犀利无比的刀笔，如同我遥遥地追慕过飘逸不群的李白、坎

珂多思的李清照，遥遥地追慕过高举抗议之旗的左拉，追慕过人品文采都淡雅如菊的曼斯菲尔德……

他们如今都在天上行走，我只能从字里行间阅读他们的心思，把知己之情浪掷于诗前酒后。

天独厚爱于俞伯牙与钟子期乎？让伯牙那曲《高山流水》，恰巧被砍柴的钟子期听到？使这对知音独步古今。天独钟情于李白与杜甫乎？让这两个才华盖世的大诗人竟生于同一个时代，并且惺惺相惜，可以“醉眠秋共被，携手日同行”（杜甫：《与李十二白同寻范十隐居》）……

回过神来，我注视周围，我的父母、我的朋友、我的同事、我的邻人……我每天都在和他们打交道，抬头不见低头见，嘻嘻哈哈、吵吵闹闹，柴米油盐酱醋茶，上班看报、下班吃饭。“老张，你看上去气色不错呵！”“妈，我的手套怎么又找不到了？”寡淡无味的对话包围着自己，日子就这么一天一天平凡地过去。心灵深处的东西仿佛永远无从言说，无人言说，你的知音活在过去、生在未来。

——这是一种说不出的悲恸，哭不出的痛楚！

单位里，有一个喜欢插科打诨的女孩，平日也就是淡淡地相识。一天，很晚才把案上的工作做完，饿得等不及回家吃晚饭，便去了附近的快餐店。恰巧她正一个人低着头吃饭，我们便坐在一起聊起天来。快餐店里人很少，天已经黑了，浓黄色的灯光笼在小桌上，渲染出一份沉重的暮色。她刚从北戴河的海边归来，大海给了她许多精彩的感悟，她娓娓道来……

那顿快餐，我们几乎“吃”了三个多小时。直到店里的小姐很客气地问：“你们用完了吗？”我们才惊觉，夜早已深了，人家要打烩了。

那一次，我们聊得很深。而且惊讶地发现，看似反差很大的我们，竟是那么投缘。后来，我们也并没有成为同进同出的密友，仍是见面淡淡地打个招呼，也仍是在人前彼此开着玩笑。但我们偶然碰在一起的眼神，多了一份心照不宣，多了一份肝胆相照。我们知道，如果什么时候有了难处，彼此一定会援手相助。

这件事使我再打量周围时，目光温柔了许多。不能说你碰到的每一个人，都会与你相知，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这世界上其实你并不一定真的那么孤独。你渴望的“钟子期”，可能就在你的身边。而且，你有没有用心灵去倾听耳畔“俞伯牙”的琴声呢？你有没有准备好自己去做别人的“钟子期”呢？

生命中的缘份，越是在身边，越不容易发现，不容易被珍爱。

友情如此，亲情更是如此。

在老天的精心安排下，让我们和我们的父母不仅生活在同一个时代，更缘结今生，成为父子、母女、兄弟、姐妹。有一句老话：“修百年才能同舟，修千年方能共枕”。这是在说，能够成为一家人，这份缘是多么珍稀，多么来之不易。

我们总是抱怨自己的不被理解，抱怨父母的唠叨，那么，你有没有试着去了解你的父亲，喜欢说笑话的他，为什么总是在酒后沉默？有没有试着去问问你的母亲，为什么总是喜欢哼唱那首三毛作词的《橄榄树》？

前年，我去日本，在东京的一个朋友家中住了一夜。日本人的房子像是纸糊的，充满小心翼翼的味道。她的房间中最触目的，是她母亲的遗像，遗像放得很大很大，她母亲好像可以看清那小小纸房间的每个角落。朋友的女

儿五岁了，穿着小和服，跳日本舞给我看。孩子玩的积本撒落在榻榻米上，我的朋友一边收拾，一边说着她母亲的事情，神情很是落寞。自从上大学离开母亲之后，她东奔西忙，很少回家。总觉得母亲年纪不算大，还有大把的时间可以在一起。谁知，某一天就接到了一封电报，说母亲已经过世了——晴天霹雳把她打得痛不欲生。她在日本过得很好，“但是，我已经不能孝敬我的妈妈了！”

“子欲养而亲不在”——这样的悲恸，是痛彻千古的。

女作家张洁，在母亲死后写了一本书，书名很长：《世界上最疼爱我的那个人去了》！

她将母女之缘一语道破：世界上最疼爱我的那个人！

走进家门，拥抱一下世界上最疼爱你的那两个人吧——看着他们脸上的表情从惊讶到感动，他们会把这一刻收藏在记忆的最深处，受用终生！

二、生命无价

两分半钟的人生

生命的起源和结束，是个冗长、但并不乏味的故事。

说起来稀奇得真像是中了头彩一样，在浩瀚无垠的宇宙，在数以千亿计的星球中，生命居然就选择了一枚小小的蓝色行星作为自己的家园。这枚叫做“地球”的蓝色行星无论从哪方面来说，都貌不惊人，而生命对环境的选择又是那么的挑剔和苛刻，但地球偏巧就不大不小、不凉不热、不干不湿——地球和生命一拍即合。

生命的迹象极缓慢地出现了。地球上越来越活跃，从三叶虫到猿人，中间不知经历了多少奇迹，而从猿到人，更是奇迹中的奇迹。人终于直起腰来，成了傲视一切的万物之灵。人们终日吱吱喳喳，说着各种稀奇古怪的语言；人们上天入地、登山渡海；人们砍下绿色的树木，截断江河，再把钢筋水泥的森林撒满地球的每一个角落，把其他生灵逼进生命的死角……

这些情节实在太过奇妙，我们的老祖宗想破了头，也想不通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们只好用莫须有的上帝啊、女娲啊来救驾。

其实，放眼于茫茫宇宙——这是一个无穷大的、没边没沿、没有开始也没有结束的所在——无论是人类还是地球，都是匆匆过客。

天文学家告诉我们，地球在很久很久以前，有过一个绚烂的开头。它热过又凉，凉了又热。很久很久以后，它会归于沉寂，归于消失……

人类学家告诉我们，人类有过一个渐进的开头，正慢慢走向他的高潮。但是，人类也终将缓缓地归于沉寂，归于消失……

我们中的每一个人，不管是贵为王侯，还是贱为乞丐，我们的出生都是一个极其偶然的事件。经过一番悲欢离合之后，我们最终也将归于沉寂，归于消失……

地球是宇宙的过客，人类是地球的过客，而我们每一个人，更都是生命的过客。有一部小说的题目，叫作《匆匆，太匆匆》。听完了地球和人类的故事，我们心中也会泛起这样的惆怅：匆匆，太匆匆……

这样的感叹，充斥于古今中外的诗文之中。相应地，人们也给出了种种活法，有积极的，也有消极的：

“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之过隙，忽然而已。”（《庄子·知北游》）

“浮生若梦，为欢几何”（唐·李白《春夜宴从弟桃花园序》）

“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哪复计东西。”（宋·苏轼《和子由澠池怀旧》）

“人生只有两分半钟的时间，一分钟用于笑，一分钟用于叹，半分钟用于爱，因为人在第三分钟里死去。”（让·保尔·里克特《金星》第四章）

“既然我们的人生很短暂，那就让我们尽量延长后人对我们的记忆。”（萨卢斯特《喀提林战争》第一节）

换一个角度来想：既然生命奇迹般地选择了地球、选择了人类、选择了我们自己，既然冥冥中的造化伸出一根指头点中了我们，让我们或是波澜壮阔或是润物无声地来世上走这么一遭，难道我们还不该以感恩的心情尊重生命、感激生命吗？更何况，生命如此短暂而有限，难道我们还不该慎重地构思并珍爱我们的人生吗？

上天已经用它的方式在提醒我们，教我们珍惜自己的生命了：世界上没有两片一模一样的叶子——每一个生命都是独一无二的存在，都有它存在的价值。

在宇宙中，地球是独一无二的；在地球上，人类是独一无二的；在人类中，你和我，也都是独一无二的！

真的，望着早晨升起的第一缕阳光，望着夜空中那一弯如钩的新月，我们可以骄傲地说上一声：我，和你们一样，是独一无二的！

这不是狂妄，也不能说是敝帚自珍。这是真实。

想想看，人类正在不遗余力地挽救地球上濒危动物的生命，因为它们的稀缺、它们在生物链和地球物种中的不可替代。那么，对于独一无二的我们自己，我们又该如何安排呢？

让我们每个人都不妨想想，如果真的只有两分半钟的人生，我们该有一个怎样的计划，让它更美丽、更充实、更让后人怀想。

有一位哲人说过：这世上的每一个生命，都比这个世界更重要！

别辜负了这份“重要”，别让生命从你的指缝中悄悄溜走……

对不起，蜻蜓

我的童年，正是“文化大革命”如火如荼的年代。东北的沈阳，更是火药味十足。

我爸爸进了劳改队，妈妈也三天两头去学习班。我呢，正上着幼儿园。

幼儿园的院子对着一座煤山，当中用铁栅栏隔着。白天，小朋友在院子里玩，总能看见一群“劳改犯”，佝偻着身子，背着煤，在我们眼皮子底下来了又去、去了又来。不幸我爸爸正是那里面的一员，胳膊上也照例戴着一只白袖箍，很醒目地用黑线缝着两个字：劳改。

彼此的父母，小朋友们中还是有认识的。所以，我爸爸一出现，便有许多小朋友呼叫着，从滑梯上、秋千上跑下来，挤到栅栏前去指指点点。认识的就指给不认识的看，看完了又回头望我。我也趴在栅栏前呆呆地看爸爸，看我敬若天神的爸爸，被戴红袖箍的人呼来喝去。有个小朋友，父亲正是戴红袖箍的，便十分骄傲，说：“她爸爸是黑帮，得听我爸爸的！”

这还算好听的，常常还有小朋友在与我口角时、或者他们情绪不好时，便直接损我：“走资派！黑帮！”

我的小名儿是“小萍”，不幸与当时中国第二号“走资派”重名儿。于是，除了跟着我爸爸倒霉外，我还经常得替这位大走资派背黑锅。

我最害怕的东西，便是大院里的广播喇叭。每当里面传出义愤填膺声讨邓小平的声音，我就胆战心惊。这每每会提醒了幼儿园的一些小朋友，他们会冲到我跟前来，学着播音员的声音，指着我的鼻子骂：“邓小平，跟刘少奇好！大坏蛋！”

幼儿园成了我的“炼狱”。我整天用手绢蒙住脸，谁也不看，连吃饭也在手绢下进行。

终于，我哭着喊着再也不肯去幼儿园了。我妈妈无可奈何，只好任由我在家里“放羊”。

大我六岁的姐姐，因为学校在“停课闹革命”，也闲在家里。夏天，姐妹俩常常一起去树林、草坡里逮蜻蜓玩儿。

那会儿蜻蜓可真多，常常在半空中织出一张半透明的“网”，阳光通过它们的纱翅照下来，晃痛了我们仰望的瞳仁。我们或者屏住呼吸、蹑手蹑脚地贴近灌木的树梢，看准落在枝头的蜻蜓，猛地双手一扣，“俘虏”便在我们的手心里挣扎了；或者我们带一只绑在竹竿顶端的小纱网，凌空一兜，每每一下子便能捕进两三只。

姐妹俩的收获极多，一上午便会有几十只。我们把俘获的蜻蜓放在几只玻璃广口瓶中，带回家去，解开蒙在瓶子上钻过眼儿的纸盖，大部分蜻蜓就活泛了。生命力旺的，便满屋子没命地穿飞；弱一点的，就“钉”在铁纱窗上生闷气；更弱的，就奄奄一息地瘫在瓶子里喘气。

我们想让蜻蜓在家里活得久一些，便捉些蚊子喂它们。蚊子捉完了，怎么办？看着那些奄奄一息的病弱俘虏，我们灵机一动，拿起一只，扯住它的两对翅膀，从当中撕开，露出鲜嫩的肉，强迫它那强壮的同类俯首去吃……

写到这里，我的手都在发抖！

——当初小小的我，怎会如此残忍？逼着蜻蜓弱肉强食，活生生地撕碎一条条小生灵！我自己受着别人的伤害，忍着屈辱，我怎么又能去伤害比自己更无助、更弱小的生命？怎么会？怎么会？！

对不起，蜻蜓！

——如果蜻蜓有灵，请接受我的道歉！

我也有我的委屈。从来没有人告诉过我：要爱惜弱小，不要轻易伤害小动物……我怎么会知道，当时我正在干一件残忍的事？

生逢乱世，人们哪里有闲心对一个孩子进行生命教育？我们就是这样傻乎乎地长大了，怀着对生命的无知与漠然。我们是从哪里来？将向哪里去？我们怎样与其他生命相处？什么是生命的平等与尊严？……我们都一无所知！

现在想来，当年的红卫兵小将，残酷无情地对待老师、对待“走资派”，动辄拳棒相加、甚至将“敌人”殴打至死，他们也还是一群孩子啊！除了狂热而愚蠢地信奉着“造反有理”、“文攻武卫”而外，他们的残酷无情是不是还有另外的因素？比如，一直缺乏生命教育，以至缺乏对生命的关爱、怜惜；相反，还被灌输了无数充斥着阶级斗争、专政、“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人民的犯罪”等似是而非的、片面的说教。再后，又大张旗鼓地在学校里批判“五分加绵羊”，提倡做“小老虎”、“小刺猬”……谁曾告诉过我们，慈爱、善良、同情老弱、爱护妇女儿童，这些都是做人的基本道德——我们以为那是些被批倒批臭的资产阶级的玩艺儿呵！

时过境迁，当时的举国若狂，在今天的孩子眼里，是那么的莫名其妙、不可思议。可是，生命教育这一课我们真的补上了吗？

昔日的红卫兵，如今都已为人师表、为人父母。他们正在竭尽所能，要把自己过去的缺憾，百倍千倍地补偿给下一代。孩子们有吃不尽的美食、玩不尽的玩具，更有堆积如山的功课，上不完的特长班、补习班。但是，从父母们开始就断档的生命教育呢，依然被若无其事地抛在脑后……

先不说时时传来的触目惊心的案例：少年杀父弑母、孙子击死祖母、初中生扼杀小女孩……单只说人们见怪不怪的一些事实：刚刚投放的广场鸽，被孩子追打、捕捉、过量喂食，没几天便少了一大半；路边有伤病者倒下，行人熙熙攘攘地从旁边走过，居然几个小时内无人过问；连自己的生命也不知珍惜，挨了父母的骂、或是高考落了榜，便动辄离家出走，甚至自杀……

曾经听到一个五年级的男孩子，在餐桌上嘻笑着说：恨不得把我们学校的老师都杀了，或者绑起来用皮带抽上一顿——他们太可恶了！这是个很聪明天真的孩子，还是个班长，对学校教育的一些抱怨也不无道理。但是，说这话时，他那种“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的轻松自在，还是让人不寒而栗。

我的女儿翩翩两岁多了，她喜欢蚂蚁，常常目不转睛地看好半天。

一天，翩翩正在院子里看蚂蚁搬家，碰上邻家一位阿姨，翩翩便指给她看：“蚂蚁，蚂蚁！”

那阿姨以为翩翩害怕，说：“没关系，来，踩死它们！”

她跺着脚，再漫不经心地一碾，几只正欢天喜地搬着家的小蚂蚁呜乎哀哉了。阿姨轻松地挪开脚，给翩翩看，说：“蚂蚁死了吧？没事了吧？”

翩翩盯着蚂蚁的尸体，眼睛里流露出惊恐，这次她是真的有些害怕了。

我在一旁看见这一幕，心中一痛。

第二天，又看到蚂蚁，翩翩也学着那位阿姨的样子，跺着脚，说：“踩死蚂蚁！”

我将她拉开，蹲下来，看着她清澈的眼睛，慢慢地对她说：“你把小蚂蚁踩死了，它再也看不到它的爸爸妈妈了，小蚂蚁的爸爸妈妈会哭的。小蚂蚁多可爱，它很小很小，却会扛很重很重的东西。咱们和它一起玩好不好？”

翩翩点了点头，小心翼翼地看着地面，挪着小脚丫儿，生怕踩到蚂蚁。我们一起蹲下来，看一群蚂蚁齐心协力地抬着一块“巨大”的面包屑踽踽前行。

翩翩抬起头来，清脆地说：“妈妈，小蚂蚁拿面包去给它妈妈吃呢！”

请设见死不救罪

最近听到两个故事，想了许久。

第一个故事：南京农大一位教师的新生儿患有严重的先天性心脏病，奄奄一息，医生束手。这位教师通过因特网向全球呼救，一对陌生的美国夫妇看到了，心疼了，他们立即牵线搭桥，最终竟使患儿在美国获治。有人问这对夫妇：“为什么花钱费力地去救一个陌生人？”他们对这样的问话嗤之以鼻。

第二个故事：广东一个患白血病的男孩危在旦夕，需要骨髓移植，幸运地发现某中学教德育的女教师，骨髓恰巧与之相配。男孩子有救了！但是，女教师断然拒绝捐出100毫升骨髓血，尽管这对她的健康并无威胁，尽管她自己的弟弟刚刚因白血病去世，生前还接受过社会各界的很多捐赠和帮助。这件事在广东传媒引起轩然大波。

用普通人的眼光去看，那对美国夫妇身上倒是闪耀着雷锋精神的光芒，而女德育教师的见死不救却冷酷得可怕。再想下去，就更让人心凉：我们进行了几十年的道德教育，树立了不算少的道德楷模，怎么一个专事道德教育的中国教师反不如大洋彼岸一对普通美国夫妇呢？

别用“偶然”来宽慰自己，这样的“偶然”发生的次数实在已经不少：

少年落水呼救，岸上成人先伸出手：“救人可以，先拿钱来！”

病人命若游丝，上门求治，医生却冷若冰霜，推出门外；

伤病的青年倒在马路边，几个小时无人过问；

还有流氓竟胆敢当街强奸少女，有小偷公交车上“公开”扒窃……

对这一类事件的抨击、感叹、痛心疾首、追本溯源，屡见报章，效果并不显著，仍是隔三差五便冒出一件来，让人们热热闹闹说上一阵，便又该干什么就干什么去了。

难道我们真的就束手无策了吗？未必。

广东有法律专家为德育教师辩护：“献爱心”是道德义务，不是法律义务。法律要保护她的自由选择权利。于是，这件事便引发了所谓“道德”与“法律”的争论。

这倒给人启发了，是呵，还有法律。

那位法律专家其实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法律和道德并非如此尖锐对立、泾渭分明的。戴安娜一死惊天下，对我而言，最受震动的，是知道人家的法律原来是有一条“见死不救”罪的。那几个追拍照片的记者被逮，警方要调查他们是否“没有对遇险人士给予协助”，如果是，他们就必须吃官司。

虽然这条法律未见得能惩治德育教师一类人，但至少可以把要不到钱就不救人的家伙送进监狱。久而久之，对德育教师终也会有所触动。

哦，如果我们真的没有别的招儿的话，那么，请设“见死不救”罪，请法律协助挽救道德、挽救生命！

为谁“下半旗”

应该还会有人记得发生在几年前的这个悲惨故事——

新疆的克拉玛依，一个普通的影剧院，数百个小学生和他们的老师、教育局等有关领导一起，兴高采烈地看演出。

突然，火灾发生了！孩子们在越来越浓的烟中不知所措。

有一个声音在说：“让领导先走！”

孩子们听话地静立着，领导们狼狈地夺路而逃。他们逃出去后甚至没有想到打一个电话叫救火车！

宝贵的时间就这样一分钟一分钟地流逝。

终于有人叫来了救火车，但是，已经太晚了！无情的大铁门在火焰中轰然落下，关住了绝大多数孩子和老师的生路。

一位老师、同时又是里面一个小女孩的妈妈，她先将一个学生推出门外，一回身，铁门落下，残忍地将她和她的女儿隔开——生与死就在这一门之隔。

这位老师、这位妈妈，听到她的独生女儿在门内的浓烟与烈焰中哭喊着：“妈妈，救救我！我要出去！！”哭声撕心裂肺，妈妈心痛欲狂，她疯狂地用手捶、用头撞，想以血肉之躯撞开大铁门。她的头撞破了，手也在流血，但是，大铁门纹丝不动。女儿的哭声越来越弱、铁门变得越来越烫手……

终于，女儿的哭声消失了，妈妈悲恸地哭倒在烧红的铁门上，两只手掌被炙烤得皮焦肉绽，她已经浑然不觉……

几百个花朵一样的小生命，就这样被烈焰夺走了！几百个家庭，父母和祖父母、外祖父母，全都痛不欲生。那几天，死一般寂静的克拉玛依时时传来撕心裂肺的哭声。一些侥幸活着的孩子还昏迷不醒，等待他们的是毁容、盲目、肢体残缺……

而那些从火海中扔下孩子们逃生的所谓“领导”，再也抬不起曾经趾高气扬的头颅，他们成了千夫所指、万人唾骂的卑鄙小人，被死去孩子的家长们切齿痛恨。

有人建议，在大火的废墟上立两座碑——一是祭奠孩子的纪念碑，刻上在大火中丧生的孩子们的名字；一是记录所谓“领导”的卑鄙行为的耻辱碑，也刻上他们的名字，让他们活着也受到良心的谴责，更让站在它面前的后人警醒、反思。

有人在报纸上撰文，沉痛地建议，为这些枉死的孩子降一次国旗。是啊，为什么在中国，只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去世才能降国旗？领导不是公仆吗？孩子们不是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吗？他们戴着的红领巾不是红旗的一角吗？这么多孩子们的生命，由于几个官僚的无耻而丧生，难道不值得庄严的五星红旗为之缓缓落下？生命的天平究竟应该向哪一面倾斜？

遗憾的是，这两项建议最终都未能实现。

事实上，令人遗憾的事情，当然还不止这些。唐山大地震，一下子夺走了几十万人的生命，尸骨如山，整整一座城市从地球上消失了，我们也没有为之降过国旗——是的，我们没有这个习惯，没有这种习俗。甚至，当时的报纸上充斥着，不是对生命的悲戚与悼亡，不是对城市如此不堪一震、以致酿成巨大生命财产损失的反思，而是对抢救人员的颂扬、是对人定胜天的礼赞、是对冒着余震的生命危险跑进危房抢出领袖画像的推崇……

当时的一些记者，脚下踩着死难者的尸骨，他们却把镜头对准抢救现场的红旗和革命标语。有的人回想起来，痛悔莫及，恨不得打自己的耳光。

我们为什么会这样？排除“文革”极左思潮的干扰，这是不是也和我们头脑深处对生命的漠视息息相关？是不是和“君重民轻”、“民命如草芥”、“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之类官尊民卑的封建残余息息相关？我们不免想到，也许克拉玛依那几位夺路而逃的“领导”心里还在大呼冤枉——他们一直以为这些观念天经地义，自己的生命价值远高于那几百个孩子，他们在翻卷的火舌面前根本就不曾想过应该有其他选择，他们认为所做的一切都理所应当！

够了！

我们已经付出了太过惨重的生命代价，这一切难道还不足以让我们警醒吗？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一座大楼被恐怖分子炸塌，数百人丧生，美国总统克林顿主持了国葬仪式，在电视镜头中，他泪光闪烁，整个美国仿佛都在哭泣……

看着电视的我，也禁不住悲从中来，为美国的死难者，更为中国曾经默默弃世的无数枉死生灵！什么时候，我们也会为他们举行这样的国葬？！

对唐山大地震的牺牲者、对克拉玛依大火中惨死的孩子，我们心中自有一座祭奠他们的纪念碑。我们更希望，“君重民轻”的观念在我们这一代能够彻底被埋葬。终有一天，“下半旗致哀”不再是党和国家领导人的专利，鲜艳的、洒满烈士鲜血的五星红旗，会为着平民百姓的牺牲而缓缓降下，成为一个国家、一个民族隆重葬仪的重要内容。

沙漠中的生命没有亮色

读《顾准日记》。

1959年底，正是中国闹大饥荒的时候，大学问家顾准正在劳改队里受着罪，他身边难友的家中频频传来饿死人的噩耗。这时，顾准写下一番很让我

震惊的话：

“现在的问题已不在于死人不死人，而在死些什么人。黄渤（一个家中相继饿死了妻子、父亲、哥哥和两个孩子的难友）说，父亲死了，死了没啥。孩子死了，死了也没啥。哥哥死了，是糟糕事。诚哉斯言。农村中死掉一些孩子与老人，达到了马尔萨斯主义的目的（马尔萨斯主张通过战争、灾祸等非正常因素遏制人口膨胀，达到优存劣汰的目的——本书作者注）。若死强劳力过多，则是大大的纰漏了。”

我正在电脑键盘上敲击出顾准的这段日记，一个10岁的孩子跑过来，恰巧看到了，他又惊又笑，认为我在瞎编：“这人一定是疯了，怎么会这样子说话！”

是的，我也有这样的感觉——天哪，这个人怎能对自己的父亲、妻子和孩子如此冷酷无情？亲骨肉活活饿死了，居然“没啥”！太恐怖了！

再有，大难当前，男子汉宁可挺身而出，也要救护老弱妇孺，这不是最起码的道德准则吗？怎么这个人反倒只对哥哥的死评为“糟糕”呢？

难道这就是中国式的道德？难道这就是中国人面对生死所作出的选择？当然不是。

顾准的妻子受不住政治迫害，含恨自尽。正在劳改的顾准闻讯，吃不下饭，抱着饭盆痛哭了一场。以后，顾准每当缝被子的时候、写日记的时候、心中郁闷的时候，总是会追念起亡妻，心中绞痛。

生命，是上帝给予我们这个星球最贵重、也最娇嫩的礼物。而幼小的生命更像是花朵上清晨的露珠，需要我们极小心翼翼的呵护。因此，尊重生命是一种细腻而深沉的情感，爱护老弱妇孺，是一种高贵的教养，它凝注着我们对整个人类、整个自然界的深情，凝注着我们对生命延续的关切与祝福，凝注着我们的自信与自尊。而这一切，需要有整个社会的高度文明高张起一幅暖色的背景，这种暖色的文明又往往要建立在相当程度的物质基础之上。

如同我们无法想象沙漠上能开出鲜红欲滴的玫瑰一样，一个连大多数人最基本的生存都无法维护的民族、一块自然环境太过恶劣的土地，人们的情感世界往往也显得粗砺、麻木，对生命的深情、对幼小的爱怜，更往往成了可望不可及的奢侈品。

由此，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顾准日记中那位“黄渤”，会显得那样“冷漠”。因为在贫困饥饿的岁月里，强劳力的生存，对一个家族、甚至一个民族的生计与生命的延续，要比老弱妇孺的生存更为重要。宁可牺牲妇孺，也要让强劳力活下来。在今天看来，这或许是一种很难被人理解的逻辑，在当时，却是一种不得已的选择。

在四十年前那场恐怖的饥荒里，如同黄渤一家一样，许多家庭人口的死亡顺序如出一辙：先是家中的主妇，她们总是把最后一口食物默默地留给丈夫和孩子，自己率先支撑不住；其后，是家中的老人，老人的离去带有一种自杀性的牺牲，他们不再进食，总认为自己“没有用了”，“应该走了”；再后，是孩子，脆弱的小生命，没了似乎更是自然，“以后还可以再生”；最后，才是家中最强壮的劳动力，身为一家之主的男子汉。为了活下去，为了维持一家人的生活，他得干最重的活儿，为此，他一直有理由“享用”家中最好的食物，他和她的一家人都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他并不是不爱妻子儿女，他不得不如此，否则，他的妻子儿女可能死得更早、更痛苦……

度过饥荒之后，中国迎来了一个生育高潮——1962 - 1963年，中国创下